

证券代码：001319

证券简称：铭科精技

公告编号：2025-005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夏录荣先生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了规范公司的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外部市场环境、竞争态势以及公司发展现状，公司总经理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总经理及管理层在 2024 年度有效地执行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按照公司既定的发展战略，努力推进各项工作，较好地完成了 2024 年度经营目标。工作报告内容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日常经营管理情况。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古范球先生、郁京凯先生、熊新红先生向

董事会提交了《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暨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5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此出具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八)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总股本 141,4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3.9 元（含税），预计分配现金红利 5,514.60 万元，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额度有效期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前述额度有效期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重新审议该事项之日止，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计划 2025 年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8 亿元的议案，以上授信额度为公司可使用的综合授信最高限额，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以最终金融机构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授信期限为一年，授信期内授

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由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关于 2025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评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杨国强先生、赵克非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评方案的公告》。

(十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关联董事夏录荣、孙加洪、杨国强回避表决。

董事会认为，2025 年度公司与相关关联方拟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而进行的正常商业行为，能充分利用各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实现资源合理配置与合作共赢。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是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为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符合公司日常业务发展的需要，关联交易风险较低并且可控，交易行为是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展开，关联交易价格定价合理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

本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 3 票同意，全票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定期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六) 审议通过《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舆情管理制度》。

三、 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4、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5、2024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6、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核查意见；
- 7、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8、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9、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部分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铭科精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